附件六

新竹市建功高中 112 年度校慶園遊會宣導攤位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112 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序號：_____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機關（攤位）名稱		
負責人姓名：		
聯絡方式	電話	手機
攤位性質（務必擇一） □大學科系、社團推廣活動攤位 □販售相關大學紀念品攤位	（請簡要說明攤位內容）	
現場佈置方式	本校提供每個攤位帳棚乙格、長桌乙張、椅子兩張	
注意事項： □**我已閱讀右列諸注意事項，並同意遵守。**	1. 每格攤位不收租金，唯秉持本校公益無塑園遊會之精神，若為販售相關大學紀念品攤位將請各攤位樂捐盈餘30%或200元以上金額，擇一方式捐助建功高中教育儲蓄戶，申請後經本校審核通過始得入校。 2. 本校不提供電力設施；需自行負責攤位之清潔、歸原、攤位物品之搬運保管及撤離。 3. 申請人可多數人共同為一桌次，但需選定一人為負責人。 4. 設攤時間：112年12月9日上午08：00開放攤位佈置。 09：00前完成攤位設置，12:00-13:00為撤場時間。 5. 本校保有攤位內容審核之權利。	

申請機關（單位）	本校審核單位
	日期：

申請書請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以前掃描回傳 sa@cksh.hc.edu.tw，確認後本校會回覆確認信件。

本次提供攤位共計五格，依申請時間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若有任何問題請洽 03-5745892@205，訓育組徐老師。